

# 106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30)長庚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3001	醫務管理學系	15	1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均標 -- -- -- --	11級分 8級分 6級分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英文學業 數學學業	12	27% -- -- -- -- -- --	3	10% -- -- -- -- -- --
03001	醫務管理學系【外加】	2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均標 -- -- -- --	11級分 8級分 6級分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國文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英文學業 數學學業	0	-- -- -- -- -- -- --	--	-- -- -- -- -- -- --
03002	工商管理學系	11	6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均標 -- -- -- --	11級分 8級分 6級分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總級分 英文學業 公社學業	0	-- -- -- -- -- -- --	6	28% -- -- -- -- -- -- --
03003	工業設計學系	8	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均標 -- -- -- --	11級分 8級分 6級分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 學測社會 學測國文	2	23% -- -- -- -- -- --	--	-- -- -- -- -- -- --
03003	工業設計學系【外加】	2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均標 均標 均標 -- -- -- --	11級分 8級分 6級分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 學測社會 學測國文	0	-- -- -- -- -- -- --	--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6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6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30)長庚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3004	資訊管理學系	16	1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均標 -- -- -- --	-- 8級分 6級分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數學學業 英文學業	4	29% -- -- -- -- -- --	11	-- -- -- -- -- -- --
03005	電機工程學系系統與晶片設計組	12	1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 -- -- -- --	-- 8級分 --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物理學業 數學學業 英文學業	12	18% -- -- -- -- -- --	--	-- -- -- -- -- -- --
03005	電機工程學系系統與晶片設計組【外加】	1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 -- -- -- --	-- 8級分 --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物理學業 數學學業 英文學業	0	-- -- -- -- -- -- --	--	-- -- -- -- -- -- --
03006	電機工程學系通訊組	12	1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 -- -- -- --	-- 8級分 --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物理學業 數學學業 英文學業	4	26% -- -- -- -- -- --	8	-- -- -- -- -- -- --
03006	電機工程學系通訊組【外加】	1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 -- -- -- --	-- 8級分 --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物理學業 數學學業 英文學業	0	-- -- -- -- -- -- --	--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6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6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30)長庚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3007	機械工程學系	10	8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均標 -- 均標 -- -- --	-- 8級分 6級分 -- 9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物理學業 數學學業 英文學業	4	23% -- -- -- -- -- --	4	27% -- -- -- -- -- --
03008	化工與材料工程學系	12	1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均標 -- 均標 -- -- --	-- 8級分 6級分 -- 9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化學學業 數學學業	8	25% -- -- -- -- -- --	4	12% -- -- -- -- -- --
03009	電子工程學系	20	2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均標 -- 均標 -- -- --	-- 8級分 6級分 -- 9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社會	3	20% -- -- -- -- -- --	17	28% -- -- -- -- -- --
03010	資訊工程學系	12	1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均標 -- 均標 -- -- --	-- 8級分 6級分 -- 9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 物理學業 生物學業	6	26% -- -- -- -- -- --	6	18% -- -- -- -- -- --
03010	資訊工程學系【外加】	1	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均標 -- 均標 -- -- --	-- 8級分 6級分 -- 9級分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數學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 物理學業 生物學業	0	-- -- -- -- -- -- --	--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6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6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30)長庚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3011	中醫學系	10	10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頂標 頂標 頂標 前標 頂標 -- --	13級分 13級分 11級分 13級分 13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數學 學測社會	10	2% -- -- -- -- -- --	--	--
03012	護理學系	21	21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均標 -- 均標 -- --	-- 8級分 6級分 --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學測國文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學測社會	21	9% 55 -- -- -- -- --	--	--
03013	醫學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	11	11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均標 -- 均標 -- --	-- 8級分 6級分 -- 9級分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化學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生物學業	11	4% 59 -- -- -- -- --	--	--
03014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7	7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 -- -- -- --	-- 8級分 --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物理學業 英文學業	7	4% 55 12 -- -- -- --	--	--
03014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外加】	2	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 -- -- -- --	-- 8級分 -- -- -- --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物理學業 英文學業	2	20% --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6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

# 106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

校名：(030)長庚大學

\*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招生名額	總錄取人數	學測、英聽			術科考試			分發比序				
				科目	檢定標準及級分		項目	檢定標準及分數		項目	第一輪錄取人數	第一輪錄取標準	第二輪錄取人數	第二輪錄取標準
03015	物理治療學系	9	9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均標 -- 均標 -- --	-- 8級分 6級分 -- 9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英文 生物學業 學測自然 物理學業 學測國文	9	2% 56 -- -- -- --	--	--
03016	職能治療學系	5	5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均標 -- 均標 -- --	-- 8級分 6級分 -- 9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學測國文 英文學業	5	2% -- -- -- -- --	--	--
03017	生物醫學系	22	22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均標 -- 均標 -- B級	-- 8級分 6級分 -- 9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英文 學測數學 化學學業 物理學業 數學學業	22	27% -- -- -- -- --	--	--
03018	呼吸治療學系	9	9	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	-- 均標 均標 -- 均標 -- --	-- 8級分 6級分 -- 9級分 --	--	--	--	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學測自然 學測數學 英文學業 生物學業 數學學業	9	5% -- -- -- -- --	--	--

- 說明：1. 本招生依106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總則「九、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進行分發比序。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分數或百分比）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
2.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以%表示；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術科）各單科（項）級分（分數）或總級分。
3.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進行第二輪分發。